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政府采购 采购文件

询价文件 (货物类)

分包名称：第三师图木舒克市牧区动物防疫专用设施建设
项目

分包编号：ZCYXJ20241122-01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安可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26日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三、获取采购文件.....	2
四、响应文件提交.....	2
五、响应文件开启.....	2
六、公告期限.....	2
七、其他补充事宜.....	3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1、总则.....	10
2、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3、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1
4、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2
5、签订合同.....	13
6、公告、质疑.....	14
7、项目验收.....	14
8、适用法律.....	1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5
采购需求.....	16
（一）项目概况.....	16
（二）采购项目预（概）算.....	16
（三）采购标的汇总表.....	16
（四）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17
（五）技术商务要求.....	19
第四章 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32
一、评审步骤及原则.....	32

二、评标标准.....	32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35
一、合同格式.....	36
二、合同条款.....	3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3
一、资格证明文件.....	45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6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9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1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52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4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5
7. 投标单位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6
8.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57
9. 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58
10.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63
二、报价文件.....	64
1. 开标一览表.....	65
2. 询价报价明细表.....	66
3. 投标货物、服务清单.....	67
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报价文件.....	68
三、商务技术文件.....	69
1. 供应商概况.....	70
2. 商务条款偏离表.....	71
3. 技术(服务)条款偏离表.....	72
4. 供应商业绩证明材料(如有).....	73
5. 售后服务.....	74
6. 对设备使用进行实操培训.....	75
7.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文件.....	76

第一章 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机动式消毒喷雾器、布病防控连续注射器、牧区移动式防疫注射栏、防疫用冷藏箱（采购标的）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地址）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02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招标编号：ZCYXJ20241122-01
- 2、项目名称：第三师图木舒克市牧区动物防疫专用设施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 询价 竞争性磋商 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970000.00 元
- 5、最高限价：970000.00 元
- 6、采购需求：采购机动式消毒喷雾器 36 台、布病防控连续注射器 36 把、牧区移动式防疫注射栏 36 套、防疫用冷藏箱 36 个。具体详见询价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
- 7、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调试及验收。
- 8、本项目 否（是/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①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扫描件（供应商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副本）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为准）；②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扫描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本条款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供应商在参加项目投标时对本条款提供资格承诺函（资格承诺函格式详见询价文件格式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书面声明须签章，格式自拟）。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本条款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供应商在参加项目投标时对本条款提供资格承诺函（资格承诺函格式详见询价文件格式要求）。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在开标日资格审查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供应商不能是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

信被执行人、异常经营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的供应商；不能是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①响应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②是否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③未与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对以上三点需要作出承诺（承诺函需签章）。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说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如实提供加盖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11月27日至2024年11月2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下载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12月02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4年12月02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在符合性审查项需响应下列要求：

（1）对询价文件所有内容要求无异议的确认函（须加盖公章）；

(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单位所有证件、询价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证明材料、查询记录等，需做出所提供材料均为真实有效、未提供虚假材料的承诺函或声明函（须加盖公章）。

2.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兵团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3.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兵团政府采购网（<http://ccgp-bingtuan.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 供应商操作指南详见兵团政府采购网（ccgp-bingtuan.gov.cn）—办事指南—操作指南。

5. 关于政采云平台供应商相关培训指导请加钉钉群 35948845。

6.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7.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逾期的质疑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方式开标。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第三师图木舒克市畜牧兽医工作站

地 址：新疆图木舒克市前海东街 9 号

联系方式：张瑞、1890998756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安可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新疆第三师图木舒克市人民南路绿景花苑（169）小区 6 号楼商铺 1-62

联系方式：米天 13657517935

邮 箱：294380964@qq.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米天

电 话：1365751793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第三师图木舒克市牧区动物防疫专用设施建设项目
2	采购人	采购人：第三师图木舒克市畜牧兽医工作站 地 址：新疆图木舒克市前海东街9号 联系人：张瑞 电 话：18909987565
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安可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新疆图木舒克市人民南路绿景花苑（169）小区6号楼商铺1-62 联系人：米天 电 话：13657517935 邮 箱：294380964@qq.com
4	监管部门	名 称：第三师图木舒克市财政局 地 址：新疆图木舒克市职工文化活动中心 联系人：郑明蛟、龚静 电 话：0998-5701168
5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说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如实提供加盖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6	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应满足要求：_____
7	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已经财政部门同意购买进口产品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8	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_____
9	样品提供的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提交的时间：_____ 地点：_____
10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本项目为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 本次采购 所属行业为：工业（制造业） ；

序号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p>3. 注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在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政策。</p> <p>5. 行业划分标准（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6. 产品包装要求按照国家财办库（2020）123 号文，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要求包装，否则不予接收。</p> <p>注: 供应商应当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11	信息公告媒体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政府采购网
1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12 月 02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
13	投标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天
14	询价时间、地点	<p><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见面开标：</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不见面开标：</p> <p>询价时间：2024 年 12 月 02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p> <p>询价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p> <p>不见面开标默认时长：20 分钟</p> <p>关于能否延长解密时间的约定：<u>超过解密时限，默认供应商自动放弃。</u></p> <p>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且响应文件被退回；但因网上招标系统故障导致所有供应商均解密失败时，供应商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开评标。未递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供应商承担因未尽职责产生的不利后果。</p>
15	询价小组的组建及专家的确定方式	<p>采购人依法组建谈判小组共 <u>3</u>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和专家评委 <u>2</u> 人</p> <p>询价专家确定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计算机随机抽取语音通知方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政采云平台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6	响应文件份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不见面开标： 1、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 2、中标（成交）供应商须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叁份（A4纸胶装），在开标后3个工作日内送达或邮寄（不接收运费到付及余自取快递）出至代理公司项目负责人处。 邮寄地址：新疆图木舒克市人民南路绿景花苑（169）小区6号楼商铺1-62 收件人：米天 联系方式：13657517935
17	代理服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纳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交纳 交纳时间：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支付 缴纳金额：___中标（成交）价的1.50%___ 收款单位：新疆安可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图木舒克支行 账 号：3012000309000006206 行 号：102903200010
18	投标保证金	根据兵财库〔2023〕29号文件要求，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19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数量	1家
20	成交结果公示媒体及期限	公示媒体：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政府采购网 公示期限：1个工作日
21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30%，供货完毕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70%。
22	签字或盖章要求	(1)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书等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2)其他证明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材料和落款处需要签章的应为加盖单位公章的有效文件，样式可参照“响应文件格式”编制； (3)本款中未明确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可不需盖章或签字。
23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24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调试及验收。
25	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26	节能、环保要求	(1)本次采购内容中所包含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无。 (2)本次采购内容中所包含的环境标志产品：无。
27	采购人认为应该补充的其他内容	1.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的响应文件或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且响应文件被退回，招标人不予受理。 2.在本项目开标时，请各供应商代表准备好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CA数字认证证书在开标解密时使用，若因供应商自身原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p>因导致解密失败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p> <p>3. 响应文件中有提供虚假材料内容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执行；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三条规定执行。</p> <p>4. 针对同一项目，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计算机制作并生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文件制作机器码（mac地址）一致，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响应文件的过程稿制作并生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上述两种情形，一经发现，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将导致投标均被拒绝且按串通投标处理。</p> <p>5. 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若有），供应商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p> <p>6. 因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相关扫描件(开标、评标相关数据和资料)内容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一律视同其未提供。</p>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28	质疑说明	<p>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3.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p> <p>4.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p> <p>5.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6.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联系电话: 代理机构名称:新疆安可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新疆第三师图木舒克市人民南路绿景花苑(169)小区6号楼商铺1-62 联系人:米天 联系电话:13657517935 邮 箱:294380964@qq.com</p> <p>7.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将供应商质疑文件电子版(须为可编辑的WORD文档)与盖章的纸质版原件扫描件PDF版本发送至294380964@qq.com;如WORD文档内容与盖章的纸质版原件扫描件PDF内容不一致的,以盖章的纸质版原件扫描件PDF内容为准。</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最高限价 (项目采购预算)	<p>金额：¥ 970000.00 元（大写：玖拾柒万元整）</p> <p>注：1、本项目投标报价应为含税全包（大包）价，包括各项配合费、服务费、风险费、管理费、验收、保险、税费、售后服务及其他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需的全部费用和按本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等须承担的全部费用、保障相关工作内容，总价包干。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关于本项目的费用。</p> <p>2、报价中应考虑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承担的风险范围以及相关的费用。</p> <p>3、本项目总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包括实施、完成招标内容并修补缺陷以及履行招标文件中约定的风险范围内的所有责任和义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p> <p>4、各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或投标报价格式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p>
	融资贷款	<p>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通过兵团政府采购网—“兵团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服务平台”模块在线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须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关于开展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兵财库〔2022〕31号）文件规定，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相关金融产品、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通过“兵团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服务平台”查询。</p>

注：

1. 本表内容与询价文件其它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
2. 本表中“”表示选择使用该项，“”表示不选择使用该项。

1、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询价通知书适用于本询价邀请函中所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报价供应商”是指：符合本询价通知书规定并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

2.3 “监管部门”是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询价小组评审、推荐，采购人依法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报价供应商。

2.6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8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9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利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共资源交易网提供的“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编制加密的响应文件。

3. 供应商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

符合询价通知书“询价邀请函”第五条所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有能力提供本项目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供应商。

4. 询价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2、响应文件的编制

5.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其他文字，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3 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4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询价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以下内容组成：

6.1 商务文件(详见第五章商务文件组成)

6.2 技术文件(详见第五章技术文件组成)

7. 响应文件的编制

7.1 响应文件的编制

1) 响应文件应按照以及询价通知书要求进行制作编制, 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2) 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副本, 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3) 询价通知书以及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 与其他形式的询价通知书以及响应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 若响应文件与询价通知书要求不一致, 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 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为了保证响应文件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 响应文件应在规定区域加盖单位和法定代表人印章。响应文件中规定区域若无签章, 则视为无效文件。

8. 计量单位

8.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 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 报价要求

9.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以人民币报价。

9.2 总报价应是本项目范围内全部内容的价格体现, 包括货款、包装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技术培训费、售后服务、税金、利润等各种应有费用。

9.3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 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 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 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9.4 供应商要详细填写“报价一览表”和“供货清单”中的内容。**响应文件须用供应商单位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签章。**

3、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0. 响应文件的份数

10.1 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如正副本内容不符, 以“正本”为准, 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文件正副本均应采用 A4 纸印刷 (图表页可例外) , 分别装订成册, 编制目录和页码, 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宜采用双面打印、软封面包装。密封提交。

1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1 供应商应将正本及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封袋中, 在封套正面注明: “正本”、“副本”的投标字样。封袋上加贴封条, 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写明工程名称、单位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外封套须加盖法人公章或投标专用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印章, 并确保密封完好。

11.2 电子响应文件光盘的密封和标记。电子响应文件光盘须用信封单独密封, 并在信

封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供应商名称和有“在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响应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印章。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对误投或提前启封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1.3 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无需提供电子响应文件 U 盘、纸质响应文件。

12. 响应文件的递交

12.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招标人收到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3. 迟交的响应文件

13.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

4、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4. 成立询价小组

14.1 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超过询价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 2/3。专家成员依法从兵团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专家库中邀请，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询价小组组长，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采购项目的评审。

15. 响应文件的评审

A. 采用见面开标方式

15.1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的响应文件纸质版进行询价

15.2 询价小组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和符合性检查，以确定其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报价的资格。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5.3 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5.4 参加询价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询价小组在询价评审时不得改变询价通知书所确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评审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和合同本等事项，按照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和要求进行评审。

15.5 响应文件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均视为没有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的无效文件：

- 1) 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缴纳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询价通知书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5.6 响应文件被确认为无效文件后，该供应商即失去参加本次报价的资格。

16.1 询价小组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均合格的供应商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事先授权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16.2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但是，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情况下，报价是确定成交的关键因素。

16.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B. 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是否采用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5、签订合同

17.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服务合同。

17.2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17.3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如果成交供应商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或在履行合同时发生违约行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视情节轻重，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6、公告、质疑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媒体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政府采购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采购公告、通知、评审结果公告等询价程序中所有信息。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18.2 如果供应商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

投诉办法》等相关规定，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及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特注：未按上述程序规定的必备内容进行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18.3 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如有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所有当事人。

18.4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在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18.5 供应商的质疑和投诉应有事实依据，若为无效投诉，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7、项目验收

19.1 项目实施完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

19.2 验收标准：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标准。

19.3 政府采购项目验收联系电话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6项规定。

8、适用法律

20.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采购需求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 第三师图木舒克市牧区动物防疫专用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分类: 货物类

采购单位: 第三师图木舒克市畜牧兽医工作站

编制单位: 第三师图木舒克市畜牧兽医工作站

编制时间: 2024年11月22日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应我单位需求，需采购机动式消毒喷雾器 36 台、布病防控连续注射器 36 把、牧区移动式防疫注射栏 36 套、防疫用冷藏箱 36 个。具体详见采购清单。

（二）采购项目预（概）算

本项目采购项目预（概）算为 970000.00 元。

（三）采购标的汇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分类编码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1	机动式消毒喷雾器	A032031	台	36	否
2	采购布病防控连续注射器	A032031	把	36	否
3	牧区移动式防疫注射栏	A031016	套	36	否
4	防疫用冷藏箱	A0206180102	个	36	否

（四）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1. 支持绿色发展

（1）本次采购内容中所包含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无

（2）本次采购内容中所包含的环境标志产品：无

（3）根据《产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产品包装、快递包装的要求：

1) 产品包装环保要求：

①产品包装层数不得超过 3 层，空隙率不大于 40%；

②产品包装尽可能使用单一材质的包装材料，如因功能需求必需

使用不同材质，不同材质间应便于分离；

③塑料材质产品包装上呈现的印刷颜色不得超过 6 色；

④纸质产品包装应使用 75%以上的可再生纤维原料生产；

⑤木质产品包装的原料应来源于可持续性森林。

2) 快递包装环保要求：

①快递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应不大于 100mg/kg；

②快递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不应添加邻苯二甲酸酯，其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 含量应不大于 5%（以重量计）；

③快递包装中使用纸基材的包装材料，纸基材中的有机氯的含量应不大于 150mg/kg；

④快递包装中使用塑料基材的包装材料不得使用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邻苯二甲酸丁基苄基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等作为增塑剂；

⑤快递中使用的塑料包装袋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料，且原料应为单一材质制成，生物分解率大于 60%；

⑥快递中使用的充气类填充物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料，且原料为单一材质制成，生物分解率大于 60%；

⑦快递中使用的集装袋应为单一材质制成，其重复使用次数应不小于 80 次；

⑧快递中应使用幅宽不大于 45mm 的生物降解胶带；

⑨快递包装中不得使用溶剂型胶粘剂；

⑩快递应使用电子面单；

⑪直接使用产品包装作为快递包装的产品，其产品包装满足《产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即可；

⑫快递包装产品质量和封装方式应符合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技

术指标要求。

2.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本项目的**所属行业：工业（制造业）**。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在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政策。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本项目供应商应出具如实填写询价文件中要求的加盖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五）技术商务要求

1. 技术要求

采购清单-第三师图木舒克市牧区动物防疫专用设施建设项目

目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移动式防疫栏 (羊用)	<p>1. 材质:</p> <p>1.1 钢材应符合国家标准规定的钢材<t 碳素结构钢> (GB/T 700-2006)中的 Q195-235 钢标准, 具有质量证明书。</p> <p>1.2 规格 T21835, DN50mm、DN32mm、 DN25mm 焊管,壁厚 4mm、3.0mm , Φ18mm 圆钢。</p> <p>2. 下料:</p> <p>2.1 各项工艺按照图纸设计要求进行材料下料, 定位尺寸要准确到 0.1mm, 框架整体折弯一次成型, 圆管之间马蹄口焊接, 不得砸扁圆管进行焊接;</p> <p>2.2 钢板裁剪工艺采用激光裁板、开孔。</p> <p>3. 焊接工艺</p> <p>3.1 板材及连接件采用电弧焊, 注射栏、围栏采用气体保护焊。所有焊缝要求满焊, 焊缝饱满平整, 无夹渣、烧穿、裂纹、咬边及未焊透等缺陷, 焊缝应打磨抛光。</p> <p>4. 喷涂工艺:</p> <p>4.1 静电粉末喷塑, 喷涂前应做除油除锈处理, 涂层厚度$\geq 60\mu\text{m}$, 达到野外使用防腐要求, 颜色为草绿色(6029)。</p> <p>4.2 喷涂色泽均匀, 表面光滑, 无露底和影响外观的流挂、气泡、皱纹、杂质等缺陷。</p> <p>5. 使用要求:</p> <p>5.1 各部件拆装快捷, 连接稳固无晃动, 能有效防止羊应激反应冲撞</p> <p>5.2 涂层厚实, 方便各种防疫操作及消毒要求, 适合野外使用;</p> <p>5.3 单片重量轻, 方便搬运, 整套可放在皮卡车上运输;</p> <p>5.4 整装整卸, 无细小配件, 方便</p>	套	26		

		<p>保管。</p> <p>6、注射栏固定架： 6.1 尺寸为 (1150-1300) mm× (550-700) mm ， 对角线 1340mm； 6.2 材料为 焊管 Q235B DN50mm， 顶部为拱形设计， 底部有钢板连接固定， 全拆卸， 全套 7-10 个固定架构件， 连接后结实牢固无晃动； 6.3 尺寸精准， 同类部件可互换使用， 质量检测报告需体现检测尺寸要求。</p> <p>7、注射栏通道门： 7.1 尺寸为 (0.7-0.8) m× (0.85-1.0) m； 7.2 材料为焊管 Q235B DN32mm ， 带门栓， 全套 2 个隔离门构件。</p> <p>8、注射栏： 8.1 尺寸为 (850-950) mm× (1450-1550)mm， 对角线 (1650-1850) mm； 8.2 材料为 焊管 Q235B DN32mm， 全套 18-20 个注射栏及固定构件。 连接后结实牢固无晃动， 有效防止羊只应激反应冲撞； 8.3 尺寸精准， 同类部件可互换使用， 质量检测报告需体现检测尺寸要求。</p> <p>9. 圈围栏： 9.1 尺寸为 (1050-1200) mm× (1450-1550)mm， 对角线 (1750-1950) mm； 9.2 材料为焊管 Q235B DN32mm， 带带 5-7 根横栏 ， 全套 ≥24 个圈围栏构件。 连接后结实牢固无晃动； 9.3 尺寸精准， 同类部件可互换使用， 质量检测报告需体现检测尺寸要求。</p> <p>10. 全套产品 ≥50 个构件， 注射栏长度 ≥9m， 圈围栏面积 ≥100 m²， 一次可防疫 ≥200 只羊。</p> <p>11. 防疫栏产品取得省级以上包含省级质检机构出具的质量检测报</p>				
--	--	--	--	--	--	--

		告,质检报告内容需体现参数要求。				
2	移动式防疫栏 (牛用)	<p>1. 材质:</p> <p>1.1 钢材应符合国家标准规定的钢材<t 碳素结构钢> (GB/T 700-2006)中的 Q195-235 钢标准,具有质量证明书。</p> <p>1.2 规格 T21835, DN80mm、DN50mm、DN32mm、 DN25mm 焊管,壁厚 4mm、3.0mm, Φ18mm 圆钢。</p> <p>2. 下料:</p> <p>2.1 各项工艺按照图纸设计要求进行材料下料,定位尺寸要准确到 0.1mm,框架整体折弯一次成型,圆管之间马蹄口焊接,不得砸扁圆管进行焊接;</p> <p>2.2 钢板裁剪工艺采用激光裁板、开孔。</p> <p>3. 焊接工艺</p> <p>3.1 板材及连接件采用电弧焊,注射栏、围栏采用气体保护焊。所有焊缝要求满焊,焊缝饱满平整,无夹渣、烧穿、裂纹、咬边及未焊透等缺陷,焊缝应打磨抛光。</p> <p>4. 喷涂工艺:</p> <p>4.1 静电粉末喷塑,喷涂前应做除油除锈处理,涂层厚度$\geq 60\mu\text{m}$,达到野外使用防腐要求,颜色为草绿色(6029)。</p> <p>4.2 喷涂色泽均匀,表面光滑,无露底和影响外观的流挂、气泡、皱纹、杂质等缺陷。</p> <p>5. 使用要求:</p> <p>5.1 各部件拆装快捷,连接稳固无晃动,能有效防止牛(含牦牛)应激反应冲撞;</p> <p>5.2 涂层厚实,方便各种防疫操作及消毒要求,适合野外使用;</p> <p>5.3 单片重量轻,方便搬运,整套可放在皮卡车上运输;</p> <p>5.4 整装整卸,无细小配件,方便保管。</p> <p>6. 注射栏固定架 :</p> <p>6.1 尺寸为(1750-1850mm) ×</p>	套	10		

	<p>(750-850mm) , 对角线 (1900-2000mm) 范围;</p> <p>6.2 材料为焊管 Q235B DN80mm, 顶部为拱形设计,底部有钢板连接固定,全拆卸,全套 7-10 个固定架构件,连接后结实牢固无晃动,有效防止牛(含牦牛)只应激反应冲撞 ;</p> <p>6.3 尺寸精准,同类部件可互换使用,质量检测报告需体现检测尺寸要求。</p> <p>7. 注射栏隔离门: 1</p> <p>7.1 尺寸为 (0.9-0.95)m×(1.1-1.3)m ;</p> <p>7.2 材料为焊管 Q235B DN32mm, 整体为开合式牛颈颊设计,带门栓,全套 2 个隔离门构件。</p> <p>8. 注射栏:</p> <p>8.1 尺寸为 (1450-1550) mm × (1450-1550)mm , 对角线 (2100-2200)mm;</p> <p>8.2 材料为焊管 Q235B DN32mm, 框架整体折弯一次成型,带 6-8 根横栏,全套 13-15 个注射栏及固定构件,连接后结实牢固无晃动,有效防止牛只应激反应冲撞;</p> <p>8.3 尺寸精准,同类部件可互换使用,质量检测报告需体现检测尺寸要求。</p> <p>9. 圈围栏:</p> <p>9.1 尺寸为 (1450-1550)mm × (1450-1550)mm , 对角线 (2100-2200)mm;</p> <p>9.2 材料为焊管 Q235B DN32mm, 框架整体折弯一次成型,带 7 根横栏,全套 23-25 个圈围栏构件,连接后结实牢固无晃动;</p> <p>9.3 尺寸精准,同类部件可互换使用,质量检测报告需体现检测尺寸要求。</p> <p>10. 全套产品 50 个左右构件,注射栏长度 ≥9m,圈围栏面积 ≥100 m²,一次可防疫 ≥50 只牛。</p> <p>11. 防疫栏产品取得省级以上包含</p>				
--	--	--	--	--	--

		省级质检机构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质检报告内容需体现参数要求。				
3	布病专用连续注射器 2ml	<p>1. 规格: 2ml。</p> <p>2. 疫苗专用托瓶: 高品质塑料材料, 结实耐用, 保护药瓶倾斜。3. 剂量调节装置位于手柄中部, 旋转调节剂量, 轻松方便, 适用于连续注射使用。</p> <p>*4. 容量误差: 单次剂量注射误差不超±3%, 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5. 密封圈、活塞橡胶圈、O型垫圈均采用天然乳胶制成, 能耐130℃高温的高温消毒, 亦耐-50℃低温, 不受温度影响, 抗老化, 经5000次以上连续快速推压测试, 不变形, 具有良好的密封性、抗压性。</p> <p>*6. 注射器活塞与容量筒内壁的密合性良好, 在承受0.30MPa的水压时, 10s内部的有水渗出。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7. 玻璃管耐急冷急热, 将玻璃管浸入18℃~20℃水中5min, 然后浸入沸水中煮沸5min提出, 迅速放入18℃~20℃水中取出, 不应爆裂。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8. 注射器各部件均可拆卸、更换, 方便清洗</p>	把	36		
4	冷藏箱 12L	<p>产品名称: 保温箱冷藏箱</p> <p>产品容积: 12L</p> <p>材质: 外壳高韧度PP, 保温层PU发泡, 内胆食品级PP</p> <p>结构样式: 箱体、箱盖采用吹塑、注塑中空工艺成形, 向上开盖, 包口有塑胶密封胶条, 可伸缩背带。</p> <p>牢固程度: 箱体V级, 连接件III级</p> <p>保冷时间: 环境温度+43℃下, 冷藏包内温度由2℃至8℃的保冷时间≥48小时。</p> <p>配置清单: 箱体1个, 背带1条, 托盘1个, 隔板1个。</p> <p>选配配置:</p>	个	36		

		1、可选配 400ml(冰袋)4-6 个； 2、液晶温度显示表，1 个，可以直接观察箱子内部温度变化； 主要用途：用于疫苗/药品/试剂/干扰素/血液制品的短途冷链运输。 适用温度范围：2℃-8℃ ● -10℃-10℃ ● 0℃-10℃ 3. ★通过 GB31604.7-2016 脱色测试 4. ★通过 ROHSIEC62321-1:2013 认证 5. 二类医疗器械备案证 6. 第三方质检报告 7. 食品级的感官和脱色测试报告 8. 诚信登记等相关认证证书				
5	机动式 消毒喷 雾器 160L	1. 药箱容量：≥160L 2. 柱塞泵型号：三缸 3. 流量：≥10L/min 4. 工作压力：2.0-3.5Mpa 5. 射程：15-22m 6. 配套动力：170 汽油机 7. 发动机功率：≥3.1kw 8. 发动机转速：≥3600r/min	台	36		
合计（含安装、辅材、税金等费用）						

2. 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调试及验收。

(2) ★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第三师图木舒克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签订合同后支付 30%，供货完毕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70%。

(4) ★售后服务要求：

1) 项目验收合格起 1 年内免费质保，保修范围应包括提供的所有货物（含第三方设备或配件）和安装调试服务。

2) 在保修期内应提供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矫正和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排除系统出现的故障。

3) 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供应商负担。

4) 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要保证在接到通知后一小时反馈信息，24小时内派人上门处理。提供7×24小时售后服务。在质量保证期内货物非因人为及不可抗拒因素的原因而引起损坏或质量问题，中标人应免费予以技术服务、维修或设备更换，并承担相应费用和零部件的费用，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中标人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5) 对设备使用进行实操培训：对采购人操作人员提供设备安全操作规程培训，讲解设备的基本结构及工作原理，直至操作人员掌握设备的日常使用、维护保养方法，保证操作人员可正确操作使用，并能排除一般故障。要有严格的培训制度、培训计划及承诺。

(5) 其他商务要求

1) 报价要求：供应商的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价格，包含税金、定制改装、配套设备、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如出现因投标报错误价估算等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

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3) 质量要求:

A 供应商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使用说明书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不得以次充好，产品来源渠道必须合法，同时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厂家服务承诺及采购单位的要求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B 应满足现行有效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以及相关规范等。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参数应满足国家、行业、地方相关标准和要求。

C 货到现场后交付采购人使用前由于成交供应商运输、装卸、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采购人不负责修理，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担。

D 货物质量出现问题，供应商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供应商负担。

4) 本项目供应商提供产品如需包装或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应参照以下文件标准执行: 财协库〔2020〕123号关于印发《关于印发〈产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产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要参考包装需求标准。

5) 供应商需要提供采购清单中要求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其中技术支持资料指生产厂家公开发布

的印刷资料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若生产厂家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如供应商技术响应与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不一致，将以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为准。对于技术规格及参数中有特殊要求的技术参数，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照询价文件技术规格及参数的要求提供技术应答的证明材料，如技术规格及参数中无特殊要求则应提交本条款规定的技术支持资料。对于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技术应答未按本条款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的，由此产生的评标风险，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6)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技术规格应符合询价文件的要求。如所供产品存在技术偏离，供应商应如实填写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自拟）并详细列出货物的品牌、型号、配置参数及所投产品的技术支持资料，不得完全复制询价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否则视为无效投标。若采购人掌握了确切事实说明某供应商没有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或有欺诈行为，该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7) 响应文件中如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响应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假合同、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采购人如发现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采购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

8)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

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四百七十八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要约失效：（一）要约被拒绝；（二）要约被依法撤销；（三）承诺期限届满，受要约人未作出承诺；（四）受要约人对要约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变更。第四百八十八条承诺的内容应当与要约的内容一致。受要约人对要约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变更的，为新要约。有关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的变更，是对要约内容的实质性变更。

注：

1. 如对本谈判文件有任何疑问或要求澄清，请按本谈判文件的规定提出，否则视同理解和接受。

2. 采购需求中标注“★”项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不允许偏离，负偏离将导致响应被否决。

第四章 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在响应技术参数的前提下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参数偏离情况，正偏离的为第一中标人；响应文件满足询价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人。

一、评审步骤及原则

1、评审过程

询价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审查、符合性检查和价格评审。

询价小组在询价过程中，不得改变询价通知书所确定的技术和服务等要求、评审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和合同文本等事项。

2、确立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询价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1 名成交人。

二、评标标准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审查意见		
			是	否	
1	资格性审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①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扫描件（供应商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副本）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为准）；②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本条款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供应商在参加项目投标时对本条款提供资格承诺函（资格承诺函格式详见询价文件格式要求）。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书面声明须签章，格式自拟）。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本条款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供应商在参加项目投标时对本条款提供资格承诺函（资格承诺函格式详见询价文件格式要求）。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在开标日资格审查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		

			理机构现场查询，供应商不能是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异常经营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的供应商；不能是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响应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②是否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③未与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对以上三点需要作出承诺(承诺函需签章)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1. 支持绿色发展： (1) 节能产品要求：无 (2) 环境标志产品要求：无 (3) 对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要求的产品，给予优先采购。 注：依据参数要求中需提供相关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2.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说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如实提供签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不得擅自修改。	
2	符合性审查	响应文件签署	符合询价文件要求，落款处需签章。	
		投标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报价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供应商名称	是否与营业执照一致	
		承诺函	符合询价文件中要求的承诺函	
		技术参数响应	符合询价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要求。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一、合同格式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之内容。）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采购文件
- (2) 合同条款
- (3) 中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
- (4) 技术规格（包括图纸，如果有的话）
- (5) 中标/成交通知书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货物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服务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4. 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分项价格见响应文件报价明细表。

乙方开户单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5. 合同生效及支付条件和方式

6. 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后生效。

8. 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

甲方单位名称（公章）：

乙方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签订日期：_____

签订日期：_____

二、合同条款

1. 有关概念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供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供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供方在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供方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供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产品、设备、配件等。

1.4 “服务”，系指伴随本项目产生的，根据合同规定由供方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技术援助、培训、售后服务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供方应承担的所有其它类似义务。

1.5 “采购人”，系指询价文件中所述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6 “供方”，系指询价文件中所述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亦即中标人。

1.7 “天”，系日历天数。

2. 技术规格

2.1 交付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响应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

2.2 除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专利权

3.1 供方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若由此出现侵权诉讼，由供方承担全部责任。

3.2 供方按合同要求为采购人提交的设计方案，其所有权、使用权等所有权力均转为采购人所拥有，供方放弃拥有关于设计方案的所有权力。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供方提供的所有单独包装的货物都应具有原始的、完好的标准包装。如遇交付前已拆封货物，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或要求更换。

4.2 每个包装箱内的装箱清单、使用说明书、质量证书、保修卡及软件使用说明等所有资料均须齐全。

5. 装运条件

5.1 供方负责安排运输，运输费由供方承担。

5.2 提单日期应视为实际交货日期。

5.3 供方装运的货物不得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供方应对超运数量或重量而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6. 付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支付。

6.2 供方按照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供方把下列单据提交给采购人，采购人按合同规定审核后办理付款手续：

- (1) 发票
- (2) 质量证书
- (3) 详细配置、数量清单
- (4) 检验报告

6.3 采购人按合同规定的合同生效及支付条件和方式安排付款。

7. 伴随服务

7.1 供方随同货物提交所供货物的技术资料。包括相应每套货物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

7.2 供方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和启动监督；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必须的工具；
- (3) 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和维护，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供技术培训。

7.3 伴随服务的费用含在合同价中，不另行支付。

8. 备品备件

8.1 供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件有关的材料、通知和资料：

- (1) 采购方从供方选购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购并不能免除供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2) 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供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
- (3) 在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采购方要求，供方应免费向采购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9.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 质量保证

9.1 供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的。保证货物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质保期内供方免费提供货物正常使用情况下发生故障的维修服务和更换配件服务。在供方或制造商承诺的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供方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货物无质保期的，供方在两年内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9.2 在质保期内或货物无质保期的则在两年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有缺陷的，采购人可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9.3 供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后十日内须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9.4 供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供方承担，采购人根据合同规定向供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

(二) 质量保证期后服务

9.5 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供方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9.6 质保期满后，应采购方要求，供方应按投标时的价格与采购方签订定期维修保养合同及提供采购方所需零配件，若投标时的价格高于市场价，则按市场价与与采购方签订定期维修保养合同及提供采购方所需零配件。

9.7 乙方交货后，若设备发生故障，乙方应在甲方报修后 24 小时内到达。

10. 检验

10.1 在交货前，供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要求的检验报告。检验报告是付款必要的文件组成部分，但不作为对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最终检验。

10.2 货物交付后，采购人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进行检验并出具验收合格证明。

11. 索赔

11.1 采购人有权根据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供方提出索赔。

11.2 在合同条款第 8 条规定的质保期内，如果供方对差异负有责任而采购人提出索赔，供方应按照采购人的损失程度进行赔偿。

12. 供方履约延误

12.1 供方应按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2.2 如供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采购人将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7）天计算，不足七（7）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12.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供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通知后，要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12.4 供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询价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采购方有权拒收，并且供方需向采购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经双方认可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

履行合同的期限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买供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及无法克服的事件，比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3.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以传真、电报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 90 天以上时，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或解除合同的协议。

14. 税费

14.1 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供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方负担。

15. 违约终止合同

15.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在对供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可向供方发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书面通知书。

(1) 如果供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或采购人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服务）、完成工程施工；

(2) 供方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20 天内，或经采购人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3) 如果供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5.2 在采购人根据上述第 15.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后，采购人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类似未交的货物、服务或进行工程施工，供方应对采购人购买类似货物、服务或进行工程施工所超出的费用部分负责，并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部分。

16. 破产终止合同

16.1 如果供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采购人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终止合同而无须给供方补偿。终止该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采购人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17. 转让

17.1 除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外，供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8. 适用法律

18.1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19. 合同生效

19.1 合同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采购人、供应商各执二份。

20. 争议解决方式

20.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向采购人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21. 合同修改

21.1 除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

_____（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一、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扫描件（供应商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副本）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为准）。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代理机构名称）：

注册于_____（供应商住址）的_____（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章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联系方式）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联系方式）为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供应商授权代理人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供应商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国徽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人像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人像面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类型：_____

住 所：_____

成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营业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国徽面
-------------	-------------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理人，且必须为供应商在职员工。
-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可以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但必须提供上述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本条款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供应商在参加项目投标时对本条款提供资格承诺函（资格承诺函格式详见询价文件格式要求）。

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如果本公司（本人）有幸中标（成交），在合同签订之前，采购单位有权要求本公司（本人）提供资格证明材料原件进行核验。

四、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

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印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书面声明须签章，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本条款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供应商在参加项目投标时对本条款提供资格承诺函（资格承诺函格式详见询价文件格式要求）。

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如果本公司（本人）有幸中标（成交），在合同签订之前，采购单位有权要求本公司（本人）提供资格证明材料原件进行核验。

四、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

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印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①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②在开标日资格审查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供应商需提供不“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异常经营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的供应商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加盖公章的查询截图。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①响应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②是否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③未与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

对以上三点需要作出承诺（格式自拟，需签章）。



7. 投标单位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不给予采购单位相关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投标单位（供应商）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次投标前三年内，无以下行为：

1. 重大违法行为；
2. 商业贿赂行为；
3.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各种行为；

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自愿放弃本次项目的投标、报价资格，若为预成交、供应商，也自愿放弃成交、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8.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_____（单位名称）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响应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响应文件格式已给定的内容完成添加，供应商认为的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行填写，自拟格式）。

9. 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给予享受优惠。

(二)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三)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注:

(1)小微企业以供应商(或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或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或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2)若投标供应商符合上述政府采购政策要求,则需填写附件或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不享受或不符合上述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内可不提供附件。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注释”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组成联合体的，由联合体的一方或者各方共同出具；合同分包的，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主承包商）出具。

2. 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提供的货物、承建工程、制造服务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包括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1）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制造；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2）要求或接受联合体形式，或者要求或允许合同分包的，还应当提供联合体协议或者合同分包意向协议，该协议应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3）“相关企业”信息为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

新成立的企业参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认为本企业属于中小企业的，可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享受相关扶持政策。

（4）如果一个采购项目涉及多个采购标的的，应当按采购文件规定逐一填写所有采购标的对应的相关企业具体情况，并判断该企业类型。

（5）采购文件规定：采购项目属性、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工信部联合企业〔2011〕300号）中十六个行业对应。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附件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适用）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服务类，监狱企业如需享受优惠政策，还须另行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供应商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供应商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货物/施工/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监狱企业制造。相关监狱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制造单位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2. （标的名称），制造单位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

本供应商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二、报价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总报价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报价单位	元
交货日期	
投标有效期	
备注：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本项目总报价为货款、包装费、运杂费、安装测试费、技术培训费、售后服务开支、风险费、税金、利润等各种应有费用的总和。

供应商名称（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询价报价明细表

询价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规格、型号	制造商名称 国别/地区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标的名称 1							
2	标的名称 2							
3	标的名称 3							
...	...							
¥: _____元, 大写: _____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致。
3.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分项报价表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
4. 供应商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若需增加栏目，请在栏目“其它”中填写，并作详细说明。

供应商名称（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投标货物、服务清单

投标货物、服务清单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主要规格、技术参数	数量
1			
2			
3			
4			
5			
...			

说明：

1. 提供所供货物详细的供货范围，包括主要配件及生产厂家、备品备件等。
2. 各项货物、服务详细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应另页描述。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报价文件



三、商务技术文件



1. 供应商概况

供应商概况

单位名称		注册资金	
单位注册地址			
营业执照注册号			
单位成立时间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获得相关资质证书情况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公司总经理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授权委托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职工人数			
供应商在企业注册地以外设立分支机构的情况			
联系方式	地址：	电话：	邮编：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行名称： 银行帐号：		
营业范围			
公司组织机构框图			

供应商（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询价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
1			
2			
3			
4			
5			
6			
...

说明：1. 供应商须根据询价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的内容逐条填写上表；询价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点，负偏离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2. 若需增加栏目，请供应商自行添加填写。

3. 技术（服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询价文件要求内容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1				
2				
3				
4				
5				
6				
...

说明 1. 供应商须根据询价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的内容逐条填写上表中“询价文件要求内容”，“响应文件响应情况”须如实填写，不得完全复制询价文件要求内容。询价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点，负偏离将导致响应被否决。

2. 若需增加栏目，请供应商自行添加填写。

4. 供应商业绩证明材料（如有）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单位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合同金额	
项目负责人姓名	
项目实施时间	
项目内容说明	

说明：

1. 每个业绩证明文件（合同或中标通知书）须单独附表，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专家在评审时将不予采信；
2. 项目内容请详细说明所承担的具体工作内容，如：网络建设、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网站建设等。

供应商名称（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包括询价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的内容、售后服务承诺、响应时间、应急预案等，但不限于以上要求（格式自拟，售后服务承诺需签章）。



6. 对设备使用进行实操培训



7.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文件

